進入局限空間作業時之預防措施

1.通風：實施通風，並確定通風設備之運作正常。

2.測定：氣體測定(氧氣是否高於 18％？硫化氫、可燃性氣體或其他有害氣體濃度是否在標準以下)。※人員全部退出局限空間後再次進入前必須再行實施測定。

3.監視人員應全程監視，工作者應正確戴用安全帶等必要防護用具。

4.應全程實施通風換氣，並確認設備維持連續有效運轉。

5.應於工作場所內置備測定儀器，作業期間採**連續確認**，並於作業前確認氧氣及危害物質濃度。

6.發生異常狀況時應使人員立即離開工作現場。

7.搶救人員應採取正確防護措施後才能進入現場救援，如未戴用有效之呼吸防護具(如空氣呼吸器)絕對不可進行搶救，以免造成救援人員罹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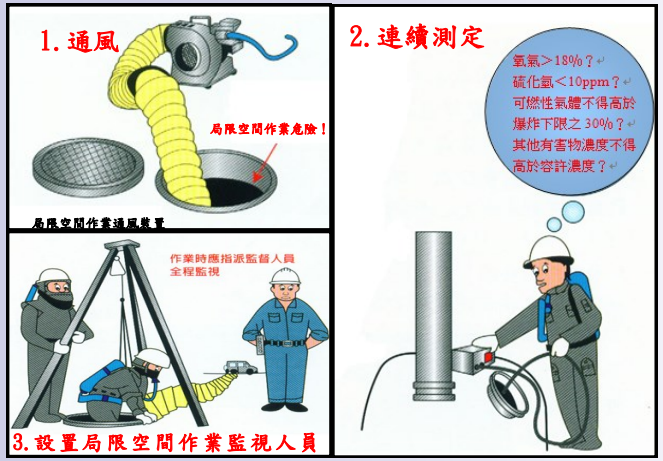

臺北市勞動檢查處

職掌與服務事項：

◎ 勞動條件之監督檢查
◎ 安全衛生之監督檢查
◎ 申訴、陳情案件之檢查
◎ 職業災害案件之調查
◎ 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
◎ 危險性機械設備之監督檢查
◎ 勞動法令之宣導
◎ 安全衛生諮詢輔導服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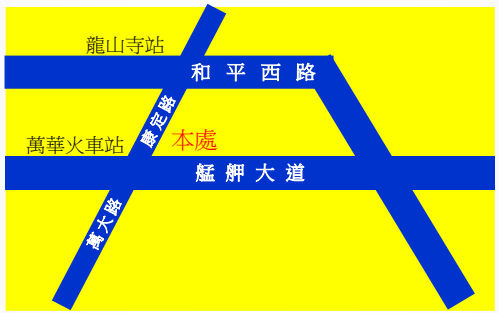

臺北市勞動檢查處編印 109 年 8 月一版
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101 號 7 樓
電話： 02-23086101
網址： https://lio.gov.taipei

臺北市政府市民服務大平臺
網址： https://service.gov.taipei/

廣告

局限空間作業危害預防宣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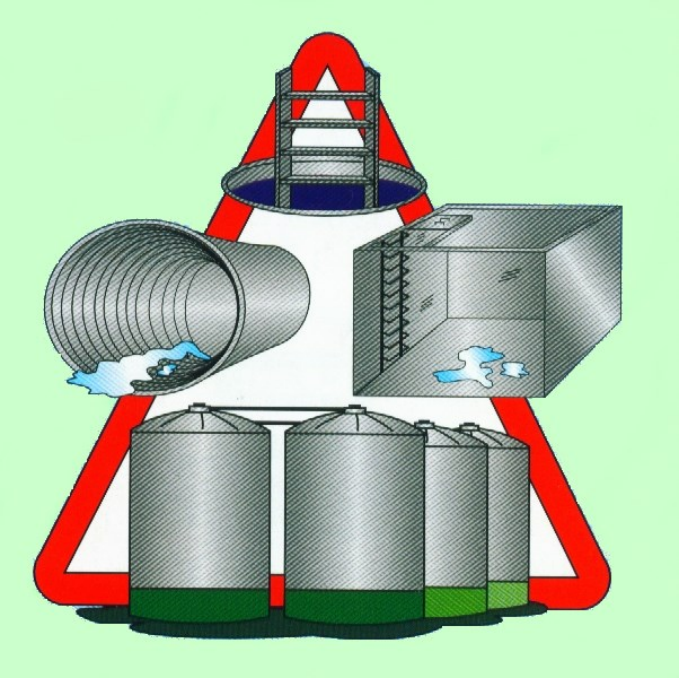

臺北市勞動檢查處　關心您

何謂局限空間?

指非供勞工在其內部從事經常性作業，勞工進出方法受限制，且無法以自然通風來維持充分、清淨空氣之空間。

常見局限空間有哪些?

人孔、下水道、溝渠、涵洞、坑道、隧道、水井、集液(水)井、反應器、蒸餾塔、蒸煮槽、生(消)化槽、儲槽、穀倉、船艙、地窖、沈箱高壓室內部，與溫泉作業之硫磺泉儲水槽等均為通風不充分之局限空間存在場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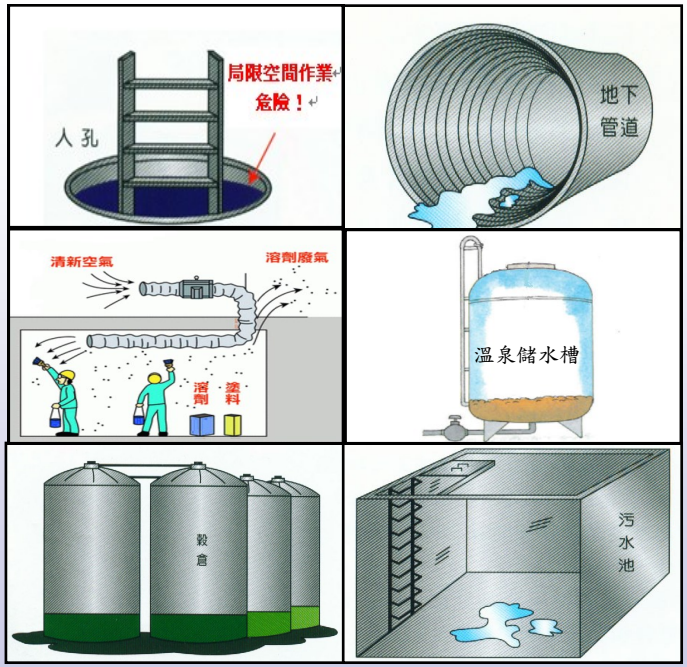

局限空間實際職災案例

◎案例 1 ：硫化氫中毒案

104 年 7 月 20 日上午 8 時，北投區◯◯公司派 2 名員工進入溫泉儲坑作業，於晚間 9 時 55 分發現 2 位員工已倒臥於溫泉儲坑中硫化氫中毒死亡，調查發現作業現場未實施氧氣及有害物濃度監測、未實施通風換氣及安排監視人員現場監督。

◎案例 2 ：一氧化碳中毒案

104 年 10 月 17 日晚間 6 時，於中山區某交叉路口，2 名員工於人孔蓋下進行地下道積水抽除作業，因使用內燃式抽水泵浦，且未進行通風換氣，導致大量一氧化碳及二氧化碳蓄積於地下道，造成 1 名勞工吸入過多一氧化碳中毒，另 1 名勞工頭暈癱軟。

◎案例 3 ：有機溶劑中毒案

106 年 1 月 5 日下午 2 時，於本市南港區某新建工程工地，於地下室進行防蝕作業時使用含有機溶劑之塗料，造成 1 名勞工昏迷，調查發現現場未正確通風換氣、監測有害物濃度、配戴適當呼吸防護具，且作業時也未使有機溶劑/缺氧作業主管於現場監督。

◎案例 4 ：硫化氫中毒案

109 年 5 月 25 日內湖區某廢汙水處理公司進行下水道清除淤泥作業時，1 名勞工進入下水道，疑似攪拌淤泥過程吸入硫化氫中毒昏迷，另外 3 名勞工見狀欲進入救援，造成 2 名暈倒於人孔內，1 名身體不適，所幸 4 名勞工經送醫治療後無大礙，調查發現作業現場未使勞工配戴呼吸防護具，且作業時未有效通風換氣及連續監測有害物濃度。

何謂缺氧危險作業及其症狀?

一般正常空氣中氧氣濃度約 20.9%，如果在 18%以下作業有可能產生身體之不舒適，所以將氧氣濃度 18%以下稱為缺氧危險作業。

◎在 16%~12%時會造成呼吸急促、心跳加快、頭痛、注意力無法集中等輕微症狀。

◎在 12 %~10 %時會造成意識不清、全身無力等中度症狀。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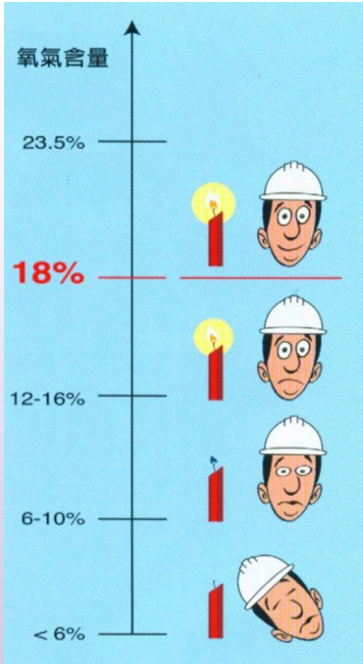
◎在 10 %~6%會有昏睡、呼吸停止、六至八分鐘後造成心跳停止等嚴重症狀。